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3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仁宗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举手及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具体每笔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将以公司与各有关银行正式签署的有关文件为准，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公司及子公司将视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最终确定的授信额度内向有关银行贷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不超过 10 亿元，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具体每笔贷款及贷款期限将以公司与各有关银行正式签署的有关文件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湖北富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新材料”）和烟台市烟农富邦肥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农富邦”）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时为降低融资成本，富邦新材料及烟农富邦拟向应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合支行申请贷款，公司为富邦新材料提供贷款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为烟农富邦提供贷款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组成人员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王仁宗、许秀成、宋功武、关键、毛基业	王仁宗
提名委员会	关键、李祖滨、王仁宗	关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祖滨、张黔、方胜玲	李祖滨
审计委员会	喻景忠、毛基业、宋功武	喻景忠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突发事件危机处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突发事件危机处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6 日